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

宝鸡市交通运输局

宝发改价格发〔2026〕479号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宝鸡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调整我市道路客运燃油附加费标准的通知

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，各县区发展改革局、交通运输局，宝鸡高新区经济发展局、住建局，各汽车客运企业（站）：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《陕西省成品油价格调整通告》，2026年7月3日24时起西安市区0号柴油价格调整为7910元/吨（6.72元/升）。根据《陕西省交通运输厅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化道路运输价格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陕交发〔2020〕59号）精神，我市道路客运燃油附加费为零。请各汽车客运企业（站）从发文之日起7日内调整公布执行。

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宝鸡市交通运输局

2026年7月7日

抄送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6年7月7日印发

共印6份